

证券代码：873420

证券简称：德桥股份

主办券商：国融证券

## 浙江德桥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 关于召开 2024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通知公告（提供网络投票）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 一、会议召开基本情况

## （一）股东大会届次

本次会议为 2024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

## （二）召集人

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人为董事会。

## （三）会议召开的合法合规性说明

会议的召集、召开、议案审议程序符合《公司法》等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 （四）会议召开方式

现场投票 网络投票 其他方式投票

公司股东应选择现场投票、网络投票中的一种方式，如果同一表决权出现重复投票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表决结果为准。

## （五）会议召开日期和时间

1、现场会议召开时间：2024 年 9 月 18 日上午 10:00。

2、网络投票起止时间：2024年9月17日15:00—2024年9月18日15:00。

登记在册的股东可通过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中国结算”）持有人大会网络投票系统对有关议案进行投票表决，为有利于投票意见的顺利提交，请拟参加网络投票的投资者在上述时间内及早登录中国结算网上营业厅（网址：inv.chinaclear.cn）或关注中国结算官方微信公众号（“中国结算营业厅”）提交投票意见。

投资者首次登陆中国结算网站进行投票的，需要首先进行身份认证。请投资者提前访问中国结算网上营业厅（网址：inv.chinaclear.cn）或中国结算官方微信公众号（“中国结算营业厅”）进行注册，对相关证券账户开通中国结算网络服务功能。具体方式请参见中国结算网站（网址：www.chinaclear.cn）“投资者服务专区-持有人大会网络投票-如何办理-投资者业务办理”相关说明，或拨打热线电话4008058058了解更多内容。

#### （六）出席对象

##### 1. 股权登记日持有公司股份的股东。

股权登记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结算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股东（具体情况详见下表）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在股权登记日买入证券的投资者享有此权利，在股权登记日卖出证券的投资者不享有此权利），股东可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其中，不包含优先股股东，不包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

股份类别	证券代码	证券简称	股权登记日
普通股	873420	德桥股份	2024年9月10日

##### 2. 本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

##### 3. 律师见证的相关安排。

本公司聘请的律师事务所的律师。

(七) 会议地点

公司会议室

二、会议审议事项

(一) 审议《关于拟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根据《公司法》、《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督管理办法》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治理规则》等相关规定并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公司对《公司章程》的部分内容进行修改。议案内容详见公司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官方网站（[www.neeq.com.cn](http://www.neeq.com.cn)）披露的《关于拟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公告编号：2024-034）。

(二) 审议《关于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的议案》

因公司第二届董事会任期已届满，根据《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等的相关规定进行董事会换届选举，提名张骞、杨督尧、林冬鑫、王丽雅、王娅妮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任期自公司召开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3年。上述董事均为连任，不存在董事变更情况。为了确保董事会的正常运作，第二届董事会的现有董事在第三届董事会董事就任前，将继续按照有关规定和要求履行职责。

(三) 审议《关于公司监事会换届选举的议案》

因公司第二届监事会任期已届满，根据《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等的相关规定进行监事会换届选举，现提名张君伟、林家奇为公司第三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候选人，任期自公司召开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3年。上述监事均为连任，不存在监事变更情况。为了确保监事会的正常运作，第二届监事会的现有监事在第三届监事会监事就任前，将继续按照有关规定和要求履行职责。

上述议案存在特别决议议案，议案序号为（一）；

上述议案不存在累积投票议案；

上述议案存在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议案，议案序号为（二）；

上述议案不存在关联股东回避表决议案；

上述议案不存在优先股股东参与表决的议案；

上述议案不存在审议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交所上市的议案。

### 三、会议登记方法

#### （一）登记方式

自然人股东持本人身份证、股东账户卡；由代理人代表个人股东出席本次会议的，应出示委托人身份证复印件、委托人亲笔签署的授权委托书、股东账户卡和代理人身份证；由法定代表人代表法人股东出席会议的，应出示身份证、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书、单位营业执照复印件（加盖企业公章）、股东账户卡和持股凭证；法人股东委托非法定代表人出席会议的，应出示身份证，加盖法人印章并由法定代表人签署的书面委托书、单位营业执照复印件（加盖企业公章）、股东账户卡和持股凭证。办理登记手续，可用信函或传真方式进行登记，但不受理电话登记

（二）登记时间：2024年9月18日上午9:30

（三）登记地点：公司会议室

### 四、其他

（一）会议联系方式：张骞 联系方式：0576-86448999

（二）会议费用：费用自理

### 五、备查文件目录

经与会董事签字确认的《浙江德桥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决议》

浙江德桥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8月28日